



秋果酒店集团人员调度服务协议

甲方：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 123 号

乙方：深圳市秋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17 号自由港湾公寓 B 栋 102、2-8 层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向甲方派遣劳务服务人员，提供劳务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劳务费用，自愿签订本协议，以共同遵守。

一、协议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9 日起至专项任务结束止。

二、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需符合以下基本要求：

1. 身体健康、无残疾，五官端正，会讲普通话、会书写，无不良嗜好。
2. 年龄 18-50 周岁，体态匀称。
3. 执有效健康证：餐饮劳务派遣人员执广东省餐饮服务从业人员健康证明、客房劳务派遣人员执广东省公共场所从业人员健康证明。
4. 仪容仪表：不留长指甲，不涂指甲油；不得有非黑色染发，男士



不留长发，服务期间应严格按照甲方仪容仪表要求着工衣、鞋袜、佩戴名牌等。

5. 服务期间应严格服从甲方管理、听从安排、积极主动、态度端正，能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服务要求。

6.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操守，无任何违法犯罪等不良记录。

三、甲方义务

1. 甲方付给乙方服务人员的劳动报酬必须支付给乙方，不得直接支付给派遣的劳务人员。

2. 甲方按时支付相关费用。

3. 按约定时间通过电话和短信或其他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传真）通知乙方劳务人员需求。

4. 甲方负责为乙方派遣的驻点劳务人员制订服务时间或完成量考勤表，在每月月初7个工作日内提交上月考勤，由甲乙双方的指定人员在考勤表出具之日3个工作日内确认签字，以作为每月甲乙双方劳务费用结算的依据。未在上述时间内确认的，视为对考勤表无异议。

5. 甲方应为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提供基本的后勤保障服务。

1) 提供服务时穿着的工衣、发具和服务所需工具设备

2) 更衣场所及存放服装专用的衣帽柜。

3) 甲方为乙方临时劳务人员提供工作餐。

4) 甲方为乙方驻点劳务人员提供食宿，按甲方规定享有相应食宿福利（乙方知悉并同意，若甲方调整食宿规定的，乙方驻点劳务人员的食宿待遇随之调整，乙方对此不存在任何异议），免费员工宿舍、员

工餐厅用餐。

5) 乙方驻点劳务人员按甲方规定享有相应福利

四、乙方义务

1. 乙方负责对派往甲方的劳务人员进行严格的身份核查。
2.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的服务流程、要求进行岗前培训，经甲方考核后开展服务，乙方派遣人员到达服务后，乙方应继续对劳务人员进行必要的教育和训练，督导劳务人员在非工作时间参与甲方的各项培训。
3. 因乙方派往甲方的劳务人员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或相关的法律法规，给甲方、甲方工作人员带来财产损失的，经核实或得到相关部门的证实，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并积极妥善处理相关事宜，如甲方存在先行赔付情形，有权向乙方追偿。
4. 乙方劳务人员因在服务过程中失职或在执行甲方命令时因个人操作不当给甲方、任何第三人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人身伤害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赔偿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支付给乙方每月总劳务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另行支付），并视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因甲方原因导致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5. 乙方派往甲方的各批次临时和驻点劳务人员应安排一名领队，负责与甲方使用部门负责人对接当次的服务事项，除正常的服务内容外应负责按甲方要求对劳务人员进行管理和安排。
6. 乙方应与其派遣劳务人员建立合法合规的劳动关系，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合法合规的用工协议、及时支付劳动报酬、给予缴纳社保公积

金的待遇。乙方派遣的人员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合同关系。

7. 乙方按约定满足甲方用人要求。

1) 驻点派遣人员：乙方在双方签署合同两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驻点派遣人员简历供筛选，乙方在一个工作日内根据甲方筛选结果将派遣人员送达甲方，并提供派遣人员身份证件、健康证等查验原件及保留复印件。乙方保证派往甲方的驻点派遣人员在甲方服务不少于三个工作日（甲方要求更换或减少的情况除外），以确保派遣人员的稳定性，乙方如有变动应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的甲方有权不支付相应人员当月劳务。

2) 临时派遣人员：乙方按甲方时间和人数要求提供临时派遣人员，按约定确保乙方派往甲方的派遣人员不可少于甲方通知乙方的人数，少于通知和约定人数的，对不合格的派遣人员乙方应及时予以调换，不可影响甲方正常运营。乙方派遣的临时派遣人员务必接受甲方安排和视运营情况的延时服务。

8. 乙方及乙方派遣人员发生以下情况，甲方有权立即退回其派遣的人员，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且有权要求乙方对甲方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 不服从甲方工作指引、安排、无故离岗、旷工者。
2. 累计 3 次由于乙方派遣人员自身原因，无法完成甲方安排的或不能胜任工作、累计 3 次考核不合格的。
3. 乙方派遣人员在甲方安排的岗位进行服务时，由于乙方派遣人员的服务失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或迎受甲方重大投诉的。
4. 严重失职、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和未按甲方工作流程要求服务

的。

5. 涉嫌违法犯罪及被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6. 乙方负责其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或综合意外险等，若因乙方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及购买保险等其他侵害其派遣人员合法利益的，因劳资纠纷所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7. 乙方派遣人员在甲方服务期间若致伤、致残、致死和遭遇不测时，由乙方按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8. 乙方派遣人员在往返服务地途中及在服务期间发生的工伤由乙方承担责任，并全权负责处理。

五、支付约定

1. 甲方按此合同结算劳务报酬给乙方，后勤服务员 400/天，消杀 1000/天（消杀物资乙方负责），厨师 450/天，杂工 400/天，项目服务费 8000/月，据实结算。甲乙双方进行费用核对，核对无误后，由乙方按甲方要求开具的合法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送达甲方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的形式支付乙方劳务费。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税号：114403000075485380

乙方收款账号：

单位名称：深圳市秋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75594664211020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向西支行

六、本协议期限届满即终止，但在本协议届满前 3 天内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的，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并签订书面协议。双方在此确认，若本协议期限届满且未续签，但甲方继续实际使用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则本合同的期限自动延长至甲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再继续使用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之日为止，甲方有权随时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七、本协议未尽事由，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其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住所：

代表：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日期： 2022 年 7 月 21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乙方：

住所：

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期：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18926447621

123456789